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万田现代设施农业产业园新建项目光伏发电部分 EPC 总承包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项目所在地区：广东省, 广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万田现代设施农业产业园新建项目光伏发电部分 EPC 总承包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8050 万元，招标人为广东陆泽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广东陆泽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新建一期及二期农业种植工厂，总用地面积为 190667m²，厂房总占地面积为 160000m²。光伏项目拟利用总面积约为 15 万平方米，规划建设总容量为 25MW 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包括屋面光伏发电系统及相应的配套并网设施，项目所涉及的屋面需 BIPV 形式嵌入式整体光伏发电系统为屋面，采用单晶 550Wp 组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万田现代设施农业产业园新建项目光伏发电部分 EPC 总承包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万田现代设施农业产业园新建项目光伏发电部分 EPC 总承包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通用资格：

(1) 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符合《民法典》或其他法律规定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或其他组织，并提供登记设立的证明文件（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执业许可证等）。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投标均无效。

(2) 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财力，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由投标人出具承诺函）。

(3) 投标人在近 3 年内未发生任何违约行为或属自身原因而被终止合同，且不在重大质量、

安全事故处罚期内（由投标人出具承诺函）。

（4）投标人应是未处于被政府行政管理机构、机关、法人等主体实施市场禁入期间的供应商；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企业及涉电力领域失信联合惩戒对象黑名单（说明：1）以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结果为准。2）招标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专用资格：

（1）投标人具有光伏发电项目业绩（EPC 总承包或系统集成绩效）；其中，已完成业绩是指2020年1月1日之后完成竣工验收合格的业绩，以显示工作范围等信息的合同关键页和竣工验收或投运证明等类似文件为判断依据。

注：投标人所提供的业绩应是投标人的，而不是其母公司、合作方或技术支持方的；投标人至少应当提供合同协议书、能清晰显示合同承包范围的合同资料、竣工验收资料或投运证明等类似文件等（如联合体投标则以牵头方的业绩为准）。

（2）投标人必须具备下列设计或施工其中一项有效资质。允许投标人在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进行分包。

- a) 电力行业工程设计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或以上，
- b) 电力行业工程设计送电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
- c) 电力行业工程设计变电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
- d) 电力行业工程设计火力发电专业乙级或以上，
- e) 电力行业工程设计乙级或以上，
- f)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 g)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注：资质证书有效期延期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2022〕361号）或各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的资质延续有关政策文件规定的，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号），按其执行。）

（3）拟派驻的项目经理要求：须具备注册于投标人本单位的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机电工程专业）（须提供使用有效期内的建造师注册证书电子证书，电子证书应在个人签

名处手写本人签名)。

(4) 需提供投标人近期(可扣除发布招标公告当月往前顺推 6 个月)为拟派项目经理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社保证明材料(以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所属当地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的原件或者复印件为准)。

(5) 拟派驻的项目经理在本项目工期内不得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上担任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否则投标无效(须提供项目经理承诺函和“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即“四库一平台” www.mohurd.gov.cn) 查询担任项目经理全部“个人工程业绩”的截图)。;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07 月 06 日 17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13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仔细阅读招标公告并自查是否满足资格要求, 将填报后的公告附件内容发送电子邮件并通知招标代理, 资料需采用 WORD 和 PDF 格式制作的电子版各壹份(其中 PDF 格式文件为签字盖章后的彩色扫描件)发至招标代理邮箱:

350827847@qq.com, 邮件名称命名为: 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投标人所填报的联系方式必须确保始终有效及联系畅通, 所填报的电子邮箱必须确保每天工作时间内至少查看 1 次。

(注意: 公告附件资料同时要求提供签字盖章的纸质文件, 邮件发送成功后, 请同时快递纸质文件至招标代理机构地址, 电子文件与纸质文件不一致的, 以纸质文件为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08 月 01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季华东路 33 号佛山市电力科技产业中心 4 座 1 楼 107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 年 08 月 01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季华东路 33 号佛山市电力科技产业中心 4 座 1 楼 107 室

七、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一) 项目概况:

广东陆泽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新建一期及二期农业种植工厂, 总用地面积为 190667m², 厂房总占地面积为 160000m²。光伏项目拟利用总面积约为 15 万平方米, 规划建设总容量为 25MW 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包括屋面光伏发电系统及相应的配套并网设施, 项目所涉及的屋面

需 BIPV 形式嵌入式整体光伏发电系统为屋面，采用单晶 550Wp 组件。

（二）招标范围及内容：

以暂定总价，固定每瓦单价承揽本项工程，并根据实际装机容量进行结算的承包方式完成从太阳能光伏电站太阳能电池至并网点全部工程勘察及设计、设备材料采购供应（承包人负责采购“光伏发电系统”所有的配套设备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晶体硅太阳能光伏组件、配套并网设施、交流汇流箱、逆变器、光伏变压器、开关柜、光伏支架、BIPV 支架电缆、监控及自动化系统、网络安全系统等等）、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工程质量及工期控制、工程管理、设备监造、培训、电网接入系统检测、调试、试运直至可再生能源质量监督（若需）及供电部门验收并交付生产、BIPV 屋面部分涉及的建筑物消防、防雷、环评、产权确认等测试和手续，以及在质量保修期内的消缺等全过程的工作，在满足合同其它责任和义务的同时使本项目符合相关达标验收的要求；工程实施过程中按要求提供设备的试验、运行、维护手册。包括但不限于控制室设计及建安工程，与电网遥信遥测的设计及建安工程）。

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承包人负责工程招标范围内的设计、供货、施工和验收及满足并网投运所需要的一切手续，即便在招标范围内没有载明，但实际证明是确保项目发电运行所必须的，则需纳入设计、采购、安装及提供服务范围。接入方式以供电局批复为准。BIPV 建设范围及技术要求以“EPC 招标文件”及“招标技术要求”为准。

本项目（光伏项目）EPC 总承包工程总计 25 MWp（暂定），不划分标段，如下表所示。本项目最终安装容量以项目实际安装容量为准，据实际建设容量及每瓦单价结算。

承包人的承包范围除新建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完整的太阳能并网光伏电站外，还包括因建造光伏电站需要而对原有建、构筑物局部的拆除、加固、还建及修复，为满足发包人光伏组件及系统设备安装要求；能满足太阳能光伏电站从发电直至并网正常运行所需具备的勘察、设计、采购、运输及储存、建筑安装、施工、调试、试验及检查测试、试运行、消缺、培训和最终交付投产，质保等。如因业主或供电局原因，要求增加工程量，则涉及到的设备材料采购费用、施工、建安工程费用等均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供组件自带线缆长度转弯位置因导轨等阻挡无法连接，承包人需购买原厂延长线（带接头），此部分费用属合同范围，纳入合同总价中。承包人需充分考虑项目实施难度问题，如因投标人原因导致施工多次进场、退场等，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纳入合同总价内，发包人不进行额外增补费用。发包人对图纸的评审仅是对下一道工序开工的许可，并不代表对承包人的安全、质量、技术、成本的认可，并不免除承包商的上述责任，设计文件亦不能免除承包人的责任。如图纸会审后发包人发现图纸仍有不符合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承包人必须在发包人要求的期限内无条件整改，并承

担返工、重新定制或重新设计的一切费用及损失，不得向发包人索取任何费用。承包人不得以发包人在图纸会审中的疏忽、遗漏向发包人索取任何赔偿或费用。太阳能并网光伏电站总的要求是：安全可靠、系统优化、功能完整、建设期间不影响项目所在工厂正常生产。承包人提供的设计、设备以及施工，必须满足本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

承包人负责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费用、进度、质量、安全、环境保护和文明施工等进行全面管理。

除本合同明确规定的甲供设备外，所有本工程所需设备均由承包人进行采购，包括晶体硅太阳能光伏组件、光伏变压器、开关柜、交流汇流箱、所有并网接入设备（设备配置以供电局审批为准）金额含于合同总价。

如果根据供电局要求需增加光纤通道，与此相关的供货、工程范围由承包人负责，金额含于合同总价。

工期安排：从中标通知书发出开始，至工程经供电局验收通过、全容量并网发电为止，共 180 天。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与招标方签订 EPC 合同。

标段划分：本项目设 1 个标段。

标的物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最高限价

（万元） 工期 质量标准 备注

1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万田现代设施农业产业园新建项目光伏发电部分 EPC 总承包工程

8050.00 180 日 详见招标文件 -

合计 8050.00 - - -

三、招标类别：工程类

四、承包方式：以暂定总价，固定每瓦单价承揽本项工程。

投标单位负责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费用、进度、质量、安全、环境保护和文明施工等进行全面管理。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五、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七、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方式：

1、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招标公告发布日期：2023 年 7 月 6 日。招标文件获

取时间：2023年7月6日17:00起-2023年7月13日17:00止。

2、有兴趣且符合本公告资格要求者请先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与招标人联系进行现场踏勘，踏勘完成后按以下程序获取招标文件：

2.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仔细阅读招标公告并自查是否满足资格要求，将填报后的公告附件内容发送电子邮件并通知招标代理，资料需采用 WORD 和 PDF 格式制作的电子版各壹份

（其中 PDF 格式文件为签字盖章后的彩色扫描件）发至招标代理邮箱：350827847@qq.com，邮件名称命名为：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投标人所填报的联系方式必须确保始终有效及联系畅通，所填报的电子邮箱必须确保每天工作时间内至少查看 1 次。（注意：公告附件资料同时要求提供签字盖章的纸质文件，邮件发送成功后，请同时快递纸质文件至招标代理机构地址，电子文件与纸质文件不一致的，以纸质文件为准）

2.2 本项目招标文件以电子版形式发送到投标单位所提供的邮箱。

3、招标文件售价：本项目不收取招标文件费。

4、招标公告的解释权归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不负责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递交投标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5、投标保证金需在招标文件购买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具体收取方式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

6、当满足资格要求的投标申请人不足 3 名时为招标失败。

八、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开标地点（具体时间及地点以招标公告为准）：

1、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方式：2023年8月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全部的投标文件至开标地点，逾期收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并以此为准。

2、开标时间：2023年8月1日09时00分。

3、开标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季华东路33号佛山市电力科技产业中心4座1楼107室。

4、未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等法定平台上发布。

十、监督投诉机构

异议受理部门：广东陆泽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葛工

联系地址：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沙埔万田路 8 号万田农场

联系电话：0411-82704608

电子邮件：gecp@dldpa.com

投标人（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可以向有关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监督投诉机构名称：广东陆泽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监审部

监督投诉机构电话：0411-82704608

监督投诉机构邮箱：gecp@dldpa.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沙埔万田路 8 号万田农场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广东陆泽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监审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东陆泽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沙埔万田路 8 号万田农场

联 系 人：姚工

电 话：18502044443

电子邮件：927202236@qq.com

招标代理机构：佛山市天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季华东路 33 号电力科技产业中心 4 座 6 楼

联 系 人：吴工

电 话：0757-82574781

电子邮件：35082784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